

嵊泗县医康养联合体 2026-2028 年运营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ZD[2025]233

项目名称：嵊泗县医康养联合体 2026-2028 年运营服务项目

采购单位：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

招标代理单位：舟山正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响应人须知

前附表

一、总 则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四、开标

五、评标

六、定标

七、合同授予

第四章 磋商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嵊泗县医康养联合体 2026-2028 年运营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用“政采云”注册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后获取招标文件）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8 月 1 日 08:3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D[2025]233

项目名称：嵊泗县医康养联合体 2026-2028 年运营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3600000

最高限价（元）：3600000

采购需求：

数量：/

预算金额（元）：3600000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需求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时间：/至 2025 年 8 月 1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 日 08:3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 年 8 月 1 日 08:3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 号）已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2022 年 2 月 1 日和 2022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 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 其他事项：（1）响应人应在合同签订前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供应商。（2）供应商须在线获取 CA 数字证书（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响应人自行把握时间），并登录“浙江省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进入“下载专区”下载“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3）潜在供应商应当按照规定方式获取采购文件（附件里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未按照规定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得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

联系人：董晨波

联系电话：0580-5085415

质疑答复联系人：毛依儿

联系电话：0580-5085415

地址：嵊泗县菜园镇望海路 265 号海景大厦 2 楼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舟山正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舟山市嵊泗县海滨东路 210 号

传真：0580-6202023

项目联系人（询问）：姚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80-5592850

质疑联系人：单晓红

质疑联系方式：0580-6202032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嵊泗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联系人：张伟

监督投诉电话：0580-5087363

传真：0580-5084056

地址：嵊泗县菜园镇海滨中路 136 号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根据我县残疾人服务的实际需求，为促进供养残疾人服务事业发展，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残疾人供养服务业，进一步加强对残疾人供养事业的关心，促进残疾人供养事业有序、稳定向社会化发展，提高残疾人的生活品质和身体健康水平，经县委政府研究决定，对嵊泗县残疾人托养中心招运营管理机构项目进行招标。

二、项目经营的宗旨

该项目由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投资建设，为嵊泗县持证残疾人提供集中托养和日间照料服务。运营方需要承担残疾人托养服务，保管好相应资产，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承担委托经营期间经营活动的全部成本，含运营成本、日常维修、水电、日用消耗等各项税费。

三、营运管理

在合同期内从事残疾人供养服务经营活动，必须符合《残疾人机构管理办法》《残疾人托养服务基本规范》及其他机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条件和要求。

（一）资产管理。项目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并达到运营条件后，由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对全部资产进行造册登记。运营方在合同期内负责日常耗损性设施、设备的维护和修缮（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由采购人承担），不得擅自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不得以国有资产进行抵押、融资、贷款等。

（二）机构管理。运营方应当及时向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报告重大情况。每年3月31日前向实施行政许可机构主管部门提交上一年度的工作报告。年度工作报告内容包括服务范围、服务质量、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情况。

（三）定期考核。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每年对机构的管理、服务质量、公众评议等内容开展定期考核。

四、基本内容

1. 委托方、运营方、监管方的名称及权利义务。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作为委托方及监管方，要切实履行监管职责，配合做好机构招标、合同审查、运营监督等工作，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运营方独立承担运营过程中的服务和管理责任，债权债务和经济、安全、法律责任；

2. 产权性质、经营范围、服务内容。服务范围不变，原政府投入的土地、房产及配置的设备等固定资产所有权为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所有，经营范围为残疾人托养服务，服务内容为残疾人提供生活照料、精神慰藉、文化娱乐等服务。

3. 收费标准实行分类管理。机构应将财政拨付的供（托）养经费按照相关规定全部用于残疾人

群的生活和服务开支，不得向供养对象收取任何费用。对接收入住的其他对象，社会床位运营单位具有自主定价权，可按照价格管理权限制定收费标准，并报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备案。

4. 明确风险责任分担机制、评价机制、监督机制、争端解决机制。

5. 为达到运营目标，要求入驻机构的残疾人不少于 60 人，服务人员、残疾人服务人员配备要求：护理人员配备按自理是 1 比 10，不能自理的 1 比 4 的配备，初级残疾人护理员资格证书不少于 3 人。

五、商务要求

1、付款方式：服务满一年且考核合格之后一次性支付前一年服务费用（扣除考核应扣款后）。

注：（1）每年合同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1/3。

（2）采购人付款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人出具相应金额的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发票，否则采购人可暂缓付款。

2、项目实施地点：嵊泗县菜园镇。

3、合约期限 3 年。从运营主体正式承接嵊泗县残疾对象供养任务后起算。

4、项目运营考核标准及办法最终由采购单位制定。

六、其他

允许中标后的运营方在残疾人托养中心增设护理院功能。

第三章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说明及要求	
1	项目名称	嵊泗县医康养联合体 2026-2028 年运营服务项目
2	采购人名称	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
3	采购内容	嵊泗县医康养联合体 2026-2028 年运营服务，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4	最高限价	360 万元
5	响应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6	磋商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资金结算	详见合同条款
8	响应报价与费用	1.本项目的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人员工资、福利、津贴、食宿、交通费，运营成本、日常维修、水电、日用消耗，必须物资购置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的风险费等为完成本次项目涉及的一切费用。 2.响应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3.招标代理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收费标准为：人民币叁万伍仟捌佰元整（35,800.00 元）。
9	履约保证金	/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制作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 响应人应准备电子响应文件和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 （1）电子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 （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均由响应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组成。
11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响应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后缀为.bfbs），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格式，于响应截止时间前发送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345545057@qq.com）。 响应人递交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 1）未成功办理响应人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手续的； 2）未按规定要求提供后缀为.bfbs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 3）超过响应截止时间发送的。 仅提供备份响应文件的，投标无效，相关风险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12	开标地点	响应人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在线投标响应。

13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及开标时间	2025 年 8 月 1 日 08:30
14	现场踏勘	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投标人需自行安排。投标人因未踏勘现场而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采购标的：嵊泗县医康养联合体 2026-2028 年运营服务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6	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
2. “响应人（响应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响应文件的单位。
3. “产品”系指供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产品、保险、税金、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响应人须承担的服务等义务。
5. “项目”系指响应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电子文档等。
7. “法定代表人”系指营业执照上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经营者等。
8.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1. 本次招标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
2. 本次招标以预算金额为最高限价，超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响应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除外）。

（五）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七）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违反该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2. 响应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响应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响应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成交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响应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八）答疑与澄清

供应商若对采购文件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技术交流时，应于其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书面向招标采购单位提问。

-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

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①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②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③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采购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质疑书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①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
- ②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 ③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 ④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 ⑤提出质疑的日期。

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协助答复质疑。

4、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5、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投诉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予以驳回。财政部门受理投诉后，投诉人书面申请撤回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终止投诉处理程序。

6、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九）信用相关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

2、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与其他竞争性磋商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响应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不良信用记录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十）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说明

1、文件依据

1.1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1.2 浙江省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

1.3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1.5 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加盖供应商公章，详见第六章格式）。

1.6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

1.7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8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

2、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具备的条件与价格折扣比例

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3 价格折扣比例

（1）根据财库[2020]46号及财库[2022]19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取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仅参与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响应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

3、投标时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

（十一）节能、环保政策

1、文件依据

1.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1.2 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1.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1.4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1.5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1.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7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2、享受节能、环保政策优惠应具备的条件和优惠

2.1 产品在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范围内；

2.2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

2.3 优惠

本项目不适用。

3、投标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惠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

（十二）信贷政策

1. 为有效破解当前中小微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困局，充分发挥好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属于舟山市内的各中小企业可凭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申请相关融资产品，有关的合作银行详见下表：

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			
银行名称	产品特点	经办人	联系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采购贷”业务是指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供应商客户，在其取得政府采购合同后，以合同项下的预期销货款抵押为基础，为其提供的融资业务。融资额度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合同金额减去预收货款）及供应商资金需求确定，融资本息最高可达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的100%。	柳超颖	1585807646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1. 快速便捷：全流程线上操作，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数据审核信用额度，建行供应链平台快速放款。2. 申请额度高：单笔融资额度最高可达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90%，单户额度最高可达3000万。3. 无需额外抵押：以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示的政府采购合同进行融资，无需额外抵押担保。4. 利率优惠：给予流动资金贷款最优惠利率。	普陀片区：蔡妮妮 定海片区：杨莹 自贸区片区：郑佳奇	普陀片区：13957201791 定海片区：13655803997 自贸区片区：1385720840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云采贷”是杭州银行为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的纯信用贷款产品。客户申请、签约、放款全流程线上化，平台注册入库并取得采购合同即可申请，融资比例最高达采购订单的 80%，单户、单笔最高可达 3000 万，最长期限一年。	方经理	0580-2185201 、1820580045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自贸试验区舟山分行	小企业政采贷是招商银行为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提供的用于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专属融资产品。优势：一、额度高。根据企业上一年或近一年获得政府采购中标及成交通知的一定比例给予额度，最高可达 3000 万元。二、操作简便、模式丰富。客户通过我行一网通等渠道在线申请。支持线上用款，按日计息，随借随还。三、担保方式灵活。实际控制人夫妇担保+融资项下应收账款质押作为辅助，无需抵押，一次性签署合作协议。	李玲	0580-2061710 、13957227971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政采订单贷”：单户授信最高为 500 万，单笔申请最高可按中标金额 0.8 折，贷款期限最少三个月、最长一年，可通过政采云平台向本行发起政采订单贷业务申请	郑贤栋	0580— 886608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交通银行行政采贷，最长期限1年，融资金额一般不超过1000万元，单笔提款金额最高至采购合同金额的70%。担保方式为信用（附加该笔业务项下未来应收账款质押、实际控制人及配偶个人保证），随借随还，利率最低至当期LPR。	赵争艳	0580-2260728 , 1375800728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中信银行“政采 e 贷”产品特点：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为中标小微企业提供流动资金贷款。产品实现预授信、贷款申请、应收账款质押、授信审批、自助提款等环节的线上化、自动化处理，操作便利，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贷款期限最长 1 年，利率低。	杨莉丹	13905809681
泰隆银行舟山市分行	符合我行基本准入，期限对照订单最长不超过 1 年，额度最高 1000 万，担保方式享受信用贷款执行，可由中标企业或其实际控制人出面申请，利率最低可至当期 LPR，对于合同期限确实超过一年的，可享受无还本续贷至合同付款日。	胡亢宇	1760586870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	政采贷业务是指农业银行向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发放的，用于满足其采购货物、服务等资金需	邵琼	13587049595

分行	求,并以该政府采购合同项下预期销售收入为主要还款来源的中短期信用业务,适用对象为在政府采购中标的中小微企业。贷款额度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的 80%,单户借款额度不超过 500 万元。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舟山市分行	邮储银行“政采贷”产品指我行向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中标的企业发放的,用于中标企业合法生产经营活动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融资模式根据融资行为所处采购合同的履行阶段确定,包括应收账款融资模式与采购合同融资模式。授信金额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	曾超	15924008387

2. 一般步骤

- (1) 供应商先与银行对接,办理融资前期手续;
- (2) 供应商中标后,凭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相关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 (3) 银行、供应商线上办理审批、放贷事宜。

3. 注意事项

- (1) 成交供应商需确保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账户与融资银行开户账户一致。
- (2) 用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含如下条款:“第 条:政府采购合同贷款

本合同同时用于乙方向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贷款。

本合同一经签订,原则上不得更改乙方收款账户信息。确须更改的,乙方应取得原合同收款账户开户银行书面同意,否则修改后的合同不予备案,采购资金不予支付。”

(十三) 舟山正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拥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一)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响应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其他有关补充文件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响应人应认真阅读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响应人必须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天前,在相关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请潜在响应人自行关注。

2、采购人以书面或线上形式答复响应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以书面或线上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人；除书面答复或线上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实质上改变采购需求相关内容，且自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不足 5 天的，采购人可视情况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按规定在相关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请潜在响应人自行关注。

4、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补充文件明确的内容为准。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竞争性磋商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投标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需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以下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详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如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提供相应的格式，响应人可自行制表填写）

1、资格证明部份：

1.1 响应函（响应人必须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响应截止时间进行计算）、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等情况进行书面承诺）；

1.2 提供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事业单位法人证；

1.3 响应人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截图；（具体以开标现场网页查询结果为准。）

1.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

1.5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1.6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和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文件。

2、商务技术文件：

响应人自评表

2.1 企业业绩材料；

2.2 综合实力；

2.3 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2.4 社会贡献；

2.5 技术部分（与评分内容相匹配）

2.6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3、响应报价文件：

3.1 开标一览表；

3.2 最终响应报价及承诺一览表；

3.3 响应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二）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特殊证明材料等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响应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响应报价

1、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四）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响应人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同意延长有效期的响应人不能修改响应文件。

4、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响应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响应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2、响应人可自行选择是否递交备份响应文件，如递交，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

- （1）未成功办理响应人采购文件获取手续的；
- （2）未按规定要求提供后缀为.bfbs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
- （3）超过投标截止时间发送的；

仅提供备份响应文件的，投标无效，相关风险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3、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响应人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六）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响应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经磋商小组认定属于响应人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修改或者补正响应文件必须以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响应人修改、补正响应文件后，不影响磋商小组对其响应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或电子签章的；
-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响应文件组成不全的；
- （4）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经磋商小组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5）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者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或电子签章的；

（6）投标有效期、服务期等条款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7）在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响应报价的；

（8）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的；

（9）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或者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响应文件没有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有标“▲”的条款的资料和材料的；

（11）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2. 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 3 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4. 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的；

（3）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2. 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 3 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4. 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3、在响应报价文件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响应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4）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响应人无法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5）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2. 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 3 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4. 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七）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

和安全时，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重新采购。

（八）被拒绝的响应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投标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所有响应人不需要派代表参加现场开标，响应人须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系统在线参与本项目的开标活动。

1.2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响应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响应人；开标时出现的无效响应文件，不予评审，但不退还给响应人。

（二）开标程序

2.1 开标现场会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负责主持，投标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同时宣读现场纪律。

2.2 主持人介绍招标项目基本情况、评标程序、评标办法以及参加本项目的响应人名称和各响应人响应文件送达的时间；主持人介绍到会供应商等情况，并要求响应人代表书面提出其中是否有应当回避的情况。

3、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3.1 投标截止时间后，响应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响应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

3.2 磋商小组对响应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后，由磋商小组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3.3 磋商小组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3.4 磋商小组与有效投标响应人进行磋商；

3.5 磋商后，响应人通过系统进行报价；

3.6 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4、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含音视频记录），并存档备查。

5、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以下情形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5.1 若所有响应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采购组织机构将开启响应人递交的以介质存储云平台项目采购模块，以完成开标，电子投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标文件自动失效

五、评标

（一）组建磋商小组

本项目磋商小组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共 3 人。

（二）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对响应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实质审查与比较

2.1 磋商小组审查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 磋商小组将根据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响应人进行询标，响应人要向磋商小组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书面进行答复。

2.3 响应人代表未及时澄清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磋商小组有权对该响应文件作出不利于响应人的评判。

2.4 各响应人的商务技术得分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2.5 各响应人报价得分根据评分标准计算。

2.6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对各部分得分汇总，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磋商小组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审报告。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要求响应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错误修正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响应人同意并盖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如果响应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或其不确认的，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评标原则和磋商办法

1、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磋商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磋商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响应人接触。

2、磋商办法。本项目磋商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磋商办法及评分标准》。

（六）磋商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磋商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响应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一）确定成交人。本项目由采购人（或采购人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经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审查确认因成交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如发生上述两种情况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成交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成交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上报监管部门并取消中标资格。

3、成交人和采购人签订合同，按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

4、已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认定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的，应当要求采购人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合同公告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第四章 磋商办法及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成交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10 分、商务技术分 90 分。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凡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关键格式严重不符合有关规定或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磋商小组应评定该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合格响应人的评标得分为价格分和商务技术分的汇总得分，成交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综合得分、响应报价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随机抽取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名。排名第一的响应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响应人为成交候选人，其他响应人成交候选资格依此类推。各响应人的得分为所有专家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响应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二、资格审查

1、由磋商小组对响应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按以下内容审核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资格文件要求。

序号	内容	审核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提供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事业单位法人证。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响应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响应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响应函》。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响应函》。
6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开标现场网页查询结果为准。
7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
结 论		

三、评分内容及标准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10 分		价格分	0-1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 其他响应人的价格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分
商务技术分 (90 分)	商务部分 (21 分)	项目业绩	0-1	投标单位承担过养老机构（含残疾人机构、敬老院、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等）运营的，提供 1 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1 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综合实力	0-6	1、投标单位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适用于医疗机构）得 3 分，没有不得分； 2、投标单位获得政府部门颁布的市级以上居家养老服务机构等级评定 5 “★” 的得 3 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专业服务实力	0-8	投标单位拥有护理员三级及以上人数 20 人（含）以上的得 8 分，护理员三级及以上人数在 15 人（含）-20 人（不含）的得 5 分，护理员三级及以上人数在 3（不含）-15 人（不含）以下的得 3 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证书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社会贡献	0-6	1、投标单位具有残疾人护理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资质的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2、投标单位具有家庭照护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资质的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3、投标单位自 2020 年 1 月 1 月以来获评省级民政厅认定认知障碍照护培训机构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技术	功能优化方案	0-10	根据本项目的需求，针对嵊泗县残疾人托养中心项目现状调查的全面性及深入程度，功能优化方案注重服务与空间功能的互动、注重色彩、用料及选型提升长者居住条件、形成紧凑型整体空间功能构成等内容由专家进行打分： 方案清楚明了、各个实施环节解释透彻，有利于项目完成的得 10 分； 方案较好、各个实施环节较合理，能够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7 分； 方案一般、各个实施环节较合理，基本能够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5 分； 响应人实施方案有一般、实现思路存在遗漏的，方案存在缺陷的得 3 分； 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前期配合	0-10	针对本项目前期施工阶段改造提升，对业主提供的合理化的建议及参与程度等情况： 施工阶段配合积极，且对业主提供的合理化意见具有可操作性的得 10 分； 施工阶段配合积极，且对业主提供的合理化意见基本满足的得 7 分； 施工阶段配合一般，且对业主提供的合理化意见一般满足的得 5 分； 施工阶段配合一般，且对业主提供的合理化意见基本不满足的得 3

部分 (69 分)			分; 未提供的得 0 分
	运营管 理方 案	0-10	针对本项目拟定运营管理方案:项目定位、市场分析、功能策划、服务内容、运营思路等: 方案具备合理性、科学性完好的得 10 分; 方案具备合理性、科学性较好的得 7 分; 方案具备合理性、科学性一般的得 5 分; 方案具备合理性、科学性较差的得 3 分; 未提供的得 0 分
	服务规 范度	0-8	针对本项目投标人智能化、信息化管理系统配备方案,针对本项目拟设立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及档案资料的建立管理,各项公众制度、内部岗位责任制度、管理运作制度、考核制度及标准等: 要求符合规范,体现高标准、高档次、科学合理、详细完整的得 8 分; 要求符合规范,体现较标准、中等档次、科学较合理、较完整的得 6 分; 要求符合规范,体现较标准、一般档次、科学一般合理、一般完整的得 4 分; 要求符合规范,体现标准差、档次差、科学不合理、不完整的得 2 分 未提供的得 0 分
	服务团 队建 设	0-10	针对本项目人员配置合理性,服务团队具有较强的专业性;护理人员充足,受过良好培训,并持证(残疾人护理员证或等同于该证的相关证书)上岗: 本项目人员配备完好,专业性强、护理人员充分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10 分; 本项目人员配备完较好,专业性较强、护理人员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8 分; 本项目人员配备一般,专业性一般、护理人员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6 分; 本项目人员配备较差,专业性较差、护理人员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3 分; 未提供的得 0 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证书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服务特 色	0-7	针对本项目拟定适宜的特色服务做到可操作性、合理性、科学性。提出的特色服务操作性、合理性、科学性充足且充分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7 分; 提出的特色服务操作性、合理性、科学性基本满足的得 5 分; 提出的特色服务操作性、合理性、科学性一般满足的得 3 分; 未提供的得 0 分;
	服务承 诺	0-8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服务承诺进行打分: 目标计划符合项目要求,服务承诺全面可行的,得 8 分; 目标计划基本符合项目要求,服务承诺内容较全面,可行性较强的,得 6 分;

			目标基本符合项目要求，服务承诺内容缺失，可行性一般的，得 4 分； 目标计划简单片面，服务承诺缺乏针对性的，得 2 分； 未提及的不得分。
		合理化建议	根据投标人依据本项目服务要求、实际评估需求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打分： 建议合理，可实现性强，具有改进意义的, 得 6 分； 建议部分有改进意义的的，得 4 分； 建议未有实质性内容的，得 2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具体条款以甲方为主协商确定）

（具体条款以甲方为主协商确定）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关于_____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运营管理

在合同期内从事残疾人供养服务经营活动，必须符合《残疾人机构许可办法》《残疾人机构管理办法》《残疾人社会福利机构基本规范》及其他机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条件和要求。

法律法规的规定条件和要求。

（一）资产管理。项目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并达到运营条件后，由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对全部资产进行造册登记。运营方在合同期内负责日常耗损性设施、设备的维护和修缮（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由招标人承担），不得擅自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不得以国有资产进行抵押、融资、贷款等。

（二）机构管理。运营方应当及时向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报告重大情况。每年3月31日前向实施行政许可的机构主管部门提交上一年度的工作报告。年度工作报告内容包括服务范围、服务质量、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情况。

（三）收费标准。收费标准实行分类管理。机构应将财政拨付的供（托）养经费按照相关规定全部用于残疾人的生活和服务开支，不得向供养对象收取任何费用。对接收入住的其他对象，社会床位运营单位具有自主定价权，可按照价格管理权限制定收费标准，并报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备案。

（四）定期考核。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每年对机构的管理、残疾人供养服务质量、公众评议等内容开展定期考核。

第二条 退出机制

1. 项目运营过程中，如遇到不可抗拒或违约事件导致项目提前终止时，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应制定切实可行的接管方案，及时做好接管，保障机构正常运营或入住残疾人妥善安置。

2. 合同期未满，运营方需退出时，须提前3个月向委托方提出申请，并由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组织有关部门对其资产、财务等进行审计。符合有关要求的，办理解除合同等相关手续。

3. 运营方在运营管理过程中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嵊泗县残疾人联合会应责令其限期整改；情节严重的，提前解除合同，并依法移交有关部门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

(1) 未经委托方同意，擅自变更法人代表或运营方的；

(2) 擅自改变经营范围，擅自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擅自将国有资产进行抵押、融资、贷款的；

(3) 损毁设施或改变设施用途的，无法保障残疾人设施、设备正常运转的；

(4) 违反有关规定，乱收费的；

(5) 发布虚假广告骗取钱财的；

(6) 挪用或未按标准落实残疾人供养经费的；

(7) 管理松懈，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

(8) 歧视、侮辱、虐待残疾人的；

(9) 满意度测评低于 80%的；

(10) 违反合同约定的解约条款；

(1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其他情形。

3. 合同期满，要按照合同约定的移交时间、移交内容和要求，并由政府组织有关部门对其资产、财务等进行审计，妥善做好项目移交工作。

第三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 合同价人民币_____（¥_____）。

(2) 支付方式：服务满一年且考核合格之后一次性支付前一年服务费用（扣除考核应扣款后）。

注：（1）每年合同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1/3。

(2) 采购人付款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人出具相应金额的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发票，否则采购人可暂缓付款。

第四条 合同期限

合同履行期限：3 年，从运营主体正式承接嵊泗县残疾人群对象供养任务后起算。

第五条 甲方权利义务

1. 提供项目经费，并监督、检查合同的履行情况。

2. 提供数据资料，并协调其他相关单位对乙方必要的配合。

第六条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接到甲方委托任务后，对任务进行合理组织，及时展开实施，按承诺的工期及质量要求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并接受检查验收。

2、解答甲方提出的与项目有关的询问，并按甲方项目管理规定，按期如实汇报项目进展、经费使用等情况，接受甲方或甲方授权的机构或人员的监督和检查。

3、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保证安全，如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由乙方自负经济、法律责任。

4、未经甲方批准，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所列项目或部分工作内容转包给第三方。

5、及时提交项目涉及的图件、报告数据等成果。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非乙方原因，甲方在一个月及以上未支付乙方服务费用时，影响乙方服务工作的正常开展，导致乙方的服务工作不到位的，一切责任由甲方负责。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4、一方未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视为违反合同，违约方应负责向另一方赔偿因违约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5、在正常环境或合理的情况下，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的规定要求，乙方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应在甲方指定时间内进行整改。如逾期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6、在合同期内，如乙方连续2个季度考核在70分以下或年度累计2次及以上季度考核在70分以下的，视为乙方服务质量不合格，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7、本合同签订后需严格遵守（不可抗力除外），如因甲乙双方单方面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在取得对方同意后方可终止合同，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8、由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赔偿甲方合同款项百分五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服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以向协议争议行政调解

机构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同意选择：_____

- 1、嵊泗县仲裁委员会仲裁；
- 2、向嵊泗县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允许中标后的运营方在残疾人托养中心增设护理院功能。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 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招标代理公司壹份。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合同鉴证方：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响应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

响应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响应人地址：_____

投标联系人：_____电话_____

年 月 日

目 录

1、资格证明部份：

1.1 响应函（响应人必须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响应截止时间进行计算）、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等情况进行书面承诺）；

1.2 提供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事业单位法人证；

1.3 响应人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截图；（具体以开标现场网页查询结果为准。）

1.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

1.5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1.6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和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文件。

2、商务技术文件：

响应人自评表

2.1 企业业绩材料；

2.2 综合实力；

2.3 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2.4 社会贡献；

2.5 技术部分（与评分内容相匹配）

2.6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3、响应报价文件：

3.1 开标一览表；

3.2 最终响应报价及承诺一览表；

3.3 响应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响应人自评表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自评分	页码
商务技术分 (90分)	商务部分 (21分)	项目业绩	0-1分	投标单位承担过养老机构（含残疾人机构、敬老院、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等）运营的，提供1个得0.5分，本项最高得1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综合实力	0-6分	1、投标单位具有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适用于医疗机构）得3分，没有不得分； 2、投标单位获得政府部门颁布的市级以上居家养老服务机构等级评定5“★”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专业服务实力	0-8分	投标单位拥有护理员三级及以上人数20人（含）以上的得8分，护理员三级及以上人数在15人（含）-20人（不含）的得5分，护理员三级及以上人数在3（不含）-15人（不含）以下的3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证书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社会贡献	0-6分	1、投标单位具有残疾人护理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资质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2、投标单位具有家庭照护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资质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3、投标单位自2020年1月1月以来获评省级民政厅认定认知障碍照护培训机构得2分，没有不得分。 （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技术部分	功能优化方案	0-10分	根据本项目的需求，针对嵊泗县残疾人托养中心项目现状调查的全面性及深入程度，功能优化方案注重服务与空间功能的互动、注重色彩、用料及选型提升长者居住条件、形成紧凑型整体空间功能构成等内容由专家进行打分： 方案清楚明了、各个实施环节解释透彻，有利于项目完成的得10分； 方案较好、各个实施环节较合理，能够符合采购需求的得7分； 方案一般、各个实施环节较合理，基本能够符合采购需求的得5分； 响应人实施方案有一般、实现思路存在遗漏的，方案存在缺陷的得3分； 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前期配合	0-10分	针对本项目前期施工阶段改造提升，对业主提供的合理化的建议及参与程度等情况： 施工阶段配合积极，且对业主提供的合理化意见具有可操作性的得10分； 施工阶段配合积极，且对业主提供的合理化意见基本满足的得7分；		

(69分)			施工阶段配合一般，且对业主提供的合理化意见一般满足的得 5 分； 施工阶段配合一般，且对业主提供的合理化意见基本不满足的得 3 分； 未提供的得 0 分		
	运营 管理 方案	0-10 分	针对本项目拟定运营管理方案：项目定位、市场分析、功能策划、服务内容、运营思路等： 方案具备合理性、科学性完好的得 10 分； 方案具备合理性、科学性较好的得 7 分； 方案具备合理性、科学性一般的得 5 分； 方案具备合理性、科学性较差的得 3 分； 未提供的得 0 分		
	服务 规范 度	0-8 分	针对本项目投标人智能化、信息化管理系统配备方案，针对本项目拟设立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及档案资料的建立管理，各项公众制度、内部岗位责任制度、管理运作制度、考核制度及标准等： 要求符合规范，体现高标准、高档次、科学合理、详细完整的得 8 分； 要求符合规范，体现较标准、中等档次、科学较合理、较完整的得 6 分； 要求符合规范，体现较标准、一般档次、科学一般合理、一般完整的得 4 分； 要求符合规范，体现标准差、档次差、科学不合理、不完整的得 2 分 未提供的得 0 分		
	服务 团 队 建 设	0-10 分	针对本项目人员配置合理性，服务团队具有较强的专业性；护理人员充足，受过良好培训，并持证（残疾人护理员证或等同于该证的相关证书）上岗： 本项目人员配备完好，专业性强、护理人员充分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10 分； 本项目人员配备完较好，专业性较强、护理人员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8 分； 本项目人员配备一般，专业性一般、护理人员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6 分； 本项目人员配备较差，专业性较差、护理人员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3 分； 未提供的得 0 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证书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服务 特 色	0-7 分	针对本项目拟定适宜的特色服务做到可操作性、合理性、科学性。 提出的特色服务操作性、合理性、科学性充足且充分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7 分； 提出的特色服务操作性、合理性、科学性基本满足的得 5 分；		

				提出的特色服务操作性、合理性、科学性一般满足的得 3 分； 未提供的得 0 分；		
		服务承诺	0-8 分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服务承诺进行打分： 目标计划符合项目要求，服务承诺全面可行的，得 8 分； 目标计划基本符合项目要求，服务承诺内容较全面，可行性较强的，得 6 分； 目标基本符合项目要求，服务承诺内容缺失，可行性一般的，得 4 分； 目标计划简单片面，服务承诺缺乏针对性的，得 2 分； 未提及的不得分。		
		合理化建议	0-6 分	根据投标人依据本项目服务要求、实际评估需求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打分： 建议合理，可实现性强，具有改进意义的，得 6 分； 建议部分有改进意义的，得 4 分； 建议未有实质性内容的，得 2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格式一

响 应 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公告（采购编号：_____），
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人_____（响应人名称）
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响应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完全清晰理解全部内容及相关的补充文件（若有），不存在任何误解之处，同意放弃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2、我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提到的无效标条款，并服从有关开标现场的会议纪律。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3、我方所提供的一次性服务报价均具充分的合理性和准确性，保证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合同授予资格。

4、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内，如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5、我方承诺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6、我方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依法缴纳了税收（投标截止时间进行计算），社会保障资金记录良好。

7、我方承诺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8、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一切响应文件经已认真严格审核，内容均为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且毫无保留，绝无任何遗漏、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和相关的处罚。

9、我方承诺至开标之日止，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响应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_____

响应人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响应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格式二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响应人名称）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投标，为我单位名义签署的投标文件及其他书面文件，负责参加开标、询标、以及处理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事务，我单位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为_____日历日。被授权人无转委权。特此声明。

响应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被授权人签名：

注：响应人法定代表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即可。

格式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嵊泗县医康养联合体 2026-2028 年运营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格式五

投标人类似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合同价格（元）	使用单位联系人/电话	备注
1					
2					
3					
...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项目人员一览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年龄	学历	资格证书	工作经验

注：1、后附上述人员相关证书、投标人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或投标人为上述人员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

2、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开 标 一 览 表

在研究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后，我单位针对《嵊泗县医康养联合体2026-2028年运营服务项目》
项目（招标编号：ZD[2025]233）投标报价如下：

项目名称	响应报价（元）	备 注
嵊泗县医康养联合体 2026-2028 年运营服务项目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方为有效；
2、如因响应人填写有误，导致无法唱标，责任由响应人自负。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一					
二					
...					
合 计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九

最终响应报价及承诺一览表

项目名称	嵊泗县医康养联合体 2026-2028 年运营服务项目
最终响应报价	大写： 小写：
其他服务优惠承诺 (如有)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表不随响应文件一起递交，待磋商结束后递交最终响应报价时在系统中递交。